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百零二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三)
地點：桃園縣平鎮市南豐路261號2樓(平鎮工業區管理中心會議室)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份計166,700,366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47,542,938股(已扣除庫藏股股份3,771,000股)之67.35%。(截至股東會當日最終報到股數)

宣佈開會：截至一百零二年六月十一日上午九時正，出席及委託出席股數共計164,474,266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47,542,938股(扣除庫藏股股份3,771,000股)之66.44%，已達法定開會股數，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 主席：徐董事長正民
列席：陳宜君會計師、許朝財律師
記錄：甘巧筠
主席宣佈開會並致詞(略)。
一、報告事項
1.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及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2. 監察人審查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表及盈餘分配報告表。(請參閱附件二)
3. 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程」報告。(詳見議事手冊)
4. 可分配盈餘之調整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報告。(詳見議事手冊)。

二、承認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表」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 提)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財務報告表及合併財務報告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忠儀及陳宜君會計師查核簽證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併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送請監察人審查提報。
二、經將上項決算表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書，提請 承認。
三、謹參閱附件一、附件三及附件四。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董事會 提)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稅後純益1,498,824,928元於按法定比例公積百分之十149,882,493元，減去按持股比例送列長期股權投資影響數1,115,829元，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1,678,741,914元後，可供分配金額3,026,568,520元，依公司章程規定，擬訂盈餘分配表。本案配發董事監察勞務及員工現金紅利已於102年4月18日經薪資分配委員會第二屆第三次會議核議完成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
2. 擬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2.5元(計算至元止)，現金股利依本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授權董事會自行酌息基準日及發放日，配發不足一元之零數按合計數處理，公司將以其他收入處理。
3. 本公司盈餘分配案之普通股配息比率，嗣後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本公司買回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讓或發生其他增加或減少股份之情形等因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時，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會依本案決議之普通股分配盈餘總額，按配息基準日本公司實際流通在外股份數，調整配息比率。
4. 本案業經一〇二年四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竣事。
5. 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五。

議事經過：
戶號37953股東提案案承認事項之修正案發言：建議有關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是否可調高為3.6元-4元，主席說明：由公司經營、資金調配及運用為重要的考量，惟此比率還是應偏高保守固守，如為回饋股東長期支持公司，擬提高現金股利每股配發3元。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修正案通過。

三、討論事項
案由一：修改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謹提請 決議。(董事會 提)
說明：一、配合公司經營業務需要，擬修訂本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提請討論。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條次,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修正原因. Contains articles 5, 9, and 10 regarding capital structure and amendments.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謹提請 決議。(董事會 提)
說明：一、依據金管會101年7月6日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5號函【公開發行人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原則】部份條文修正案，同步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Contains articles 8 and 11 regarding lending procedures and related matters.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謹提請 決議。(董事會 提)
說明：一、依據金管會101年7月6日金管證審字第10100298745號函【公開發行人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原則】部份條文修正案，同步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討論。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Contains articles 3, 5, and 9 regarding guarantees and amendments.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同日上午9點32分

主席：徐正民 (Seal) 記錄：甘巧筠 (Seal)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實施概況
101年全球對光電板等產品市場需求穩定成長。本公司101年銷售收入為新台幣21,310,037仟元，較前一年度銷售收入15,830,530仟元，增加5,479,507仟元，成長34.61%，主要係液晶面板降價刺激終端應用市場需求活絡及筆記型電腦換機潮，使應用在光電用途的印刷電路板銷售也隨之增加。101年度銷售毛利增加42.48%、稅後純益增加126.99%。去年9月達到高峰，單月營收達到20.36億元創下歷史新高紀錄，展望未來，大陸無錫廠及中山廠在產能利用率，將扮演推升獲利成長的重要關鍵。
二、一〇一年度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Table with 5 columns: 項目, 101年度, 100年度, 增(減)金額, 百分比. Shows financial performance metrics like sales, costs, and profits.

(一)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產品為印刷電路板，生產據點為台灣桃園、中國大陸蘇州廠、無錫廠及廣東中山廠，一〇一年度預算數達成情形良好。

Table with 4 columns: 項目, 101年度預算數, 101年度實際數, 達成率. Shows budget vs actual performance.

Table with 3 columns: 項目, 101度, 100年度. Shows financial ratios like return on assets and return on equity.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自成立研發組以來，每年預計投入一定金額之研發費用，以維持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
101年度研究發展的重點為：
(1) 持續進行製程改良，不斷的提高產品良品率，減少報廢，降低成本；(2) 提昇細線路和小孔徑產品製程能力；(3) 開發新產品以利公司未來多元發展。此外，本公司亦將配合客戶及產品發展之需求，作進一步之研究工作，以期提高生產技術，製造優良產品，滿足客戶需求。

三、102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持續開發重要客戶及利基市場。
(2) 定位為TFT-LCD用途之專業印刷電路板製造商。
(3) 加強製程管理，提高良品率。
(4) 嚴格成本控管，提昇營運績效。
(5) 研發新產品，以利公司永續經營。
(6) 擴充集團產能，提高產品市佔率。

(二)重要產銷政策
1. 製造優良產品，滿足客戶需求。
2. 持續研發及提昇製造技術。
3. 維持與面板大廠的長期合作關係。
4. 提高良率降低成本。
5. 擴建廠房或併購同業，增加產能以迎合市場需求。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TFT-LCD的產品應用已逐漸取代映象管成為市場主流，而依市場結構而言，TFT-LCD也由成長期漸漸進入成熟期的階段。就客戶面而言，爭取普羅大眾認同並積極爭取市佔率的最大利器就是降價。近幾年的殺戮戰場，除了讓PCB供應商的毛利率下降外，也讓同業紛紛不致造成大量銷售折損，本公司在此方面具有絕對優勢。
1. 本公司光電板的市佔率高，與客戶關係緊密，易取得主力機種，以量大獲取更大的利潤。
2. 光電板進入門檻高，因TFT-LCD具有尺寸控制與阻抗控制等門檻，在管理面要非常嚴謹才不致造成大量銷售折損，本公司在此方面具有絕對優勢。
3. 採購面因產品量大，可以量制價，取得較同業優勢的價格。
4. 積極開發國內外重點客戶並發展HDI產品增加獲利。
5. 精實的人力資源、多職能訓練及人工成本優勢優於同業。
本公司在國內液晶面板領域已居於領先地位，未來將持續擴展規模，拉大與競爭對手的差距。

董事長： (Seal) 經理人： (Seal) 會計主管： (Seal)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

茲准 董事會送本公司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表及合併財務報告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江忠儀暨陳宜君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盈餘分派議案及營業報告書，經本監察人詳予查核皆依法編製，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

備具報告，報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李政信 (Seal)
監察人：邱亭文 (Seal)
監察人：藍英瑛 (Seal)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四月十八日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查核報告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告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告表有關之內容。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忠儀 (Seal)
陳宜君 (Seal)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忠儀 (Seal)
陳宜君 (Seal)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江忠儀 (Seal)
陳宜君 (Seal)

志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2 columns: 項目, 金額. Shows financial data for the year, including net profit and dividends.

董事長： (Seal) 經理人： (Seal) 會計主管： (Seal)



